

武汉大学1996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刑法学试题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11/2021_2022__E6_AD_A6_E6_B1_89_E5_A4_A7_E5_c73_111262.htm 一、 名词解释（每

小题5分，共25分）1.刑法的溯及力 2.罪过 3.结果加重犯 4.赦免 5.遗弃罪 二、 问答题（每小题12分，共36分）1.对数罪怎样实行并罚？ 2.诈骗罪与生产、销售劣产品有什么联系和区别？ 3.如何认定玩忽职守罪？它与重大责任事故罪有何区别？ 三、 论述题（23分）论教唆犯。 四、 案例分析题（每

小题8分，共16分）1.被告人王某，男，20岁，工人。被告人张某，男，19岁，工人。1991年12月5日中午，王某在与张某闲谈时说：“这几天赌博输了不少钱，想搞点钱花。”张说：“我认识的一位姓李的个体户很有钱，并且经常只有母子二人在家，可以到他家里支搞。”二人进一步商定：当晚作案，先敲开李家的门，进去之后晚霞母子二人捆起来、堵上嘴，找到了钱就走。尔后分头弄到了蒙面头、绳索、匕首等作案工具。当晚10时许，二人带上作案工具，一起来到李家门外，正准备敲门时，听到屋里面有搓麻将的声音。王便对张说：“里面人多，不好下手，下次再干吧？”张点头同意，二人当即离去。后因他案，二人被收审，交待了上述事实。问：王某与张某的行为是犯罪预备、犯罪未遂，还是犯罪中止？本案应如何定性？怎样处罚？ 2.被告人陈某，男，50岁，农民。被告人陈某与李某（男，40岁）在同一同坡各自种了一片甘蔗。为看管甘蔗，两人分别在相距200米处各搭了一个茅寮，作临时居住用。1993年11月某日上午，陈某在寮内与同村一青年喝酒时，被李某发现。李某便向陈某借了一

瓶酒和一碗鱼，拿来回自己寮内与另一人共饮至醉。当日下午5时许，陈到李处理欲取回借给李的酒瓶和碗。陈见李醉酒巴卧床，便将其叫醒并与之猜拳、摔跤，结果将李摔倒在地，并骑在其肚子上，问李服不服输。李无力反抗，不得不服输。但事后很不服气，遂生报复念头。当晚7时许，李某趁陈某不在茅寮之机，放火烧其茅寮。后被陈发现，陈产生以牙还牙之念。当晚9时许，陈带上火柴和木棍，摸到李某茅寮门前，大声叫骂道：“狗杂种，快滚出来，你烧了老子的茅寮，老子也要烧你的！”同时，用木棍猛高敲李的茅寮门。陈某风里面没有回声，就用火柴点燃了茅寮，随后离去。第二天早晨，陈某醒来，想到李某被烧的茅寮处捡烧死的鸡吃，在用木棍拨动草灰时，发现李已被烧死，不禁大吃一惊，立即离现场。经查实，在现场除李某被烧死外，还有10只鸡和棉被、衣服等价值200余元的财物被烧毁。输。李无力反抗，不得不服输。但事后很不服气，遂生报复念头。当晚7时许，李某趁陈某不在茅寮之机，放火烧其茅寮。后被陈发现，陈产生以牙还牙之念。当晚9时许，陈带上火柴和木棍，摸到李某茅寮门前，大声叫骂道：“狗杂种，快滚出来，你烧了老子的茅寮，老子也要烧你的！”同时，用木棍猛高敲李的茅寮门。陈某风里面没有回声，就用火柴点燃了茅寮，随后离去。第二天早晨，陈某醒来，想到李某被烧的茅寮处捡烧死的鸡吃，在用木棍拨动草灰时，发现李已被烧死，不禁大吃一惊，立即离现场。经查实，在现场除李某被烧死外，还有10只鸡和棉被、衣服等价值200余元的财物被烧毁。问：对被告人陈某的行为应如何定罪？理由何在？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